**宜春职业技术学院**

**2019年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公告**

**一、学校简介**

宜春职业技术学院是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、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专科层次普通高校，江西省示范性高职院校、江西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、江西省优质专科高职院校立项建设单位。

学校地处赣西历史文化名城、月亮之都——宜春市。城市环境优美、山清水秀、交通便利，是“国家优秀旅游城市”、“国家卫生城市”、“国家园林城市”、“全国绿化模范城市”。

学校环境优雅，设施齐全，设立北校区、南校区和经开校区；设有护理学院、医学院、师范学院、机电与新能源汽车学院、财会金融学院、电商与旅游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、艺术与设计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及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医学基础部、军事体育部等教学单位，面向全国20余个省市招生，在校生1.6万余人。现有专任教师700余人，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260余人，江西省“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”人选1人，省高校教学名师4人，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1人，省高校中青年骨干教师11人，省级高校优秀教学团队2个。学校积极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，与澳大利亚、加拿大、美国等知名职业院校建立了合作关系，定期选派骨干教师赴境外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层次和水平。学校办学实力雄厚，办学声誉良好。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内涵建设，不断提高办学水平，特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(学校详情请访问学校网址<http://www.ycvc.jx.cn/>)。

**二、招聘条件**

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热爱社会主义、热爱教育事业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。

2、取得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和学位。

3、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资格取得时间截止至2019年7月31日。

4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的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资格取得时间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。

5、身体健康。

**三、招聘岗位、专业、条件及人数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护理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医学检验技术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药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基础医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教育学管理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心理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汉语言文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教育学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马克思主义理论 | 博士研究生 | 本科、硕士、博士所学专业相近，45周岁以下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护理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一致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临床医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临床医学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外科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临床医学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儿科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临床医学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妇产科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临床医学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医学影像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2 | 基础医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科专业临床医学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学科教学（语文）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近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音乐与舞蹈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近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关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相关专业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关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相关专业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关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旅游管理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近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粮食、油脂及植物蛋白工程、农产品加工及贮藏工程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关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|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| 教师 | 1 | 中国现当代文学 |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本硕专业相近） | 1989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；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高校教师资格证，年龄放宽至1984年7月31日以后出生 |

**四、招聘方法**

**（一）报名方式**：以电子邮件方式报名。

1、本人填报《宜春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名表》)（见附件）。

2、将本人身份证、应聘岗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证(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或如期毕业证明)、专业技术职称证及相关获奖证书扫描件、《报名表》全部放在一个文件夹里，并将文件夹打包压缩。文件夹名称为“×××应聘×××岗位×××专业”。例如：“张XX应聘专业教师岗位医学检验专业”。

3、未填《报名表》或未按规定格式命名文件夹，将视为无效简历处理。

4、压缩包文件发至邮箱490723846@qq.com。招聘领导小组根据应聘条件，对所有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符合条件者方可应聘。本次报考实行诚信报考制度，应聘者要对自己所填写内容的一致性负责，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将取消其考试资格。咨询电话：07953203884，联系人：刘老师（13970566197）。

下列人员不得报考：1、定向生、免费师范生；2、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3、在各级公务员及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（聘）用纪律行为的人员；4、现役军人。

5、报名时间：自刊登招聘公告起至2019年8月20日止。

**（二）考试**

1、教师岗位考试采取笔试、面试、说课的形式进行，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20%，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%，说课成绩占总成绩的40%；对报考人数达到或超过4人的，在面试、说课时按公开招聘职位1:3的比例从笔试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和说课人员，没有超过4人的笔试后直接进入面试和说课。

2、本次笔试采取闭卷形式，不指定教材，主观题、客观题搭配。考生凭身份证和准考证进入考场，应考时可携带橡皮擦、黑色字迹钢笔或签字笔。笔试后按照有关规定，所有考生试卷将做雷同试卷分析，凡是雷同试卷一律取消笔试成绩。

3、考试采用百分制，主要考察应聘对象的逻辑思维、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、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等。面试和说课有一项未达到70分者，学校不予录用。

4、2019年8月20日报名截止后，请登陆宜春职业技术学院官网查看考试时间及地点。

**（三）体检与考核**

根据综合成绩的高低顺序，按招聘岗位数1：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。体检标准参照《江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》执行。体检费用自理，体检不合格者，不予录用。

**（四）公示和录用**

学校对拟聘用人员进行全面综合考察，凡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用，考察合格者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无异议者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。招聘人员实行试用期制，试用期为三个月，试用期满，经考核合格者，正式录用并办理上编手续（2019年应届毕业生在规定时间内要取得学历学位证书方可办理）。试用期满，经考核不合格者，学校不予录用。

**四、待遇**

博士研究生：1、提供一套110平米左右的新房；2、给予一次性安家费15万元；3、科研启动经费10万元；4、符合学校相关规定的家属可随调或在校内安排工作，享受同类人员待遇；5、给予博士学位津贴1500元／月；6、当年调入即上编；7、工作满一年，经考核合格，可优先评聘专业技术职称。

 硕士研究生：1、提供一年过渡性住房或者住房补贴600元/月；2、考试合格及试用期考核合格者，给予上编。

宜春职业技术学院

2019年8月7日

**附件：**

**宜春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 | 性别 |   | 出生年月 |  |  |
| 民族 |  | 籍贯 |   | 岗位专业 |  |
| 邮箱 |   | 电话号码 |  |
| 学历学位 | 本科毕业时间、院校及专业 |  |
| 硕士研究生毕业时间、院校及专业 |  |
| 学习工作经历 |  |